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illegible]

[illegible]

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illegible]

我们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二、对《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进行相应变更，符合

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舒　琳　　　　张喜德　　　　陈世忠